

<<报检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报检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566303936

10位ISBN编号：7566303937

出版时间：2012-8

出版时间：赵东明、桑秀丹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2-08出版)

作者：赵东明，桑秀丹 编

页数：19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报检实务>>

内容概要

《全国高等院校基于工作过程的校企合作系列教材：报检实务》以报检员岗位需要为目标选取课程内容，采用以工作过程为导向的理论和实践一体化的学习领域课程模式，以报检员岗位真实工作任务为载体的表现形式，以具体的产品为载体内涵，以报检员职业资格为课程标准的依据，强调学生主体作用，在基于职业学习情境中，通过师生和学生之间的互动和合作，在自己“做”的实践中，习得实践技能，掌握知识。

<<报检实务>>

书籍目录

项目一 认识报检工作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出入境检验检疫认识 任务二 出入境检验检疫的主体 任务三 出入境检验检疫工作的一般程序 任务四 出入境检验检疫通关放行 实操训练 出境报检案例分析 项目二 报检准备操作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报检单位登记注册操作 任务二 报检员注册操作 任务三 检验检疫单证 任务四 电子报检 实操训练 进境报检案例分析 项目三 办理入境货物检验检疫操作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办理一般货物入境报检 任务二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动物和动物产品 任务三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植物和植物产品 任务四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食品 任务五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机电产品 任务六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化妆品 任务七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可用作原料的废物 任务八 办理特殊入境货物报检——入境汽车 实操训练 入境报检单填写实操 项目四 办理出境货物检验检疫操作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办理一般出境货物报检 任务二 办理特殊出境货物报检——出境动物和动物产品 任务三 办理特殊出境货物报检——出境植物和植物产品 任务四 办理特殊出境货物报检——出境食品 任务五 办理特殊出境货物报检——出境机电产品 任务六 办理特殊出境货物报检——出境化妆品 任务七 办理特殊出境货物报检——出境危险货物 实操训练 出境货物报检单填写实践 项目五 办理出入境木质包装检疫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办理入境货物木质包装检验检疫 任务二 办理出境木质包装检验检疫 实操训练 进境木质包装不符合要求案例分析 项目六 办理出入境集装箱检验检疫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办理入境集装箱报检 任务二 办理出境集装箱报检 实操训练 入境集装箱检出活蟾蜍的处置 项目七 办理出入境交通工具检验检疫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办理出入境船舶报检 任务二 办理出入境航空器报检 任务三 办理出入境列车及其他车辆报检 实操训练 不如实提供船舶载物案例分析 项目八 办理出入境人员、携带物、伴侣动物、快件和邮寄物检验检疫 项目目标 项目背景 项目任务 任务一 办理出入境人员卫生检疫 任务二 办理出入境旅客携带物和伴侣动物检验检疫 任务三 办理出入境快件检验检疫 任务四 办理出入境邮寄物检验检疫 实操训练 登革热患者入境时不如实申报案例分析 附录一 实操训练答案 附录二 报检员相关英语词汇 第一部分 外贸 第二部分 检验检疫 第三部分 单证 第四部分 包装 第五部分 运输 第六部分 保险 第七部分 报检单中英文单词 参考文献

<<报检实务>>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2.报检要求（1）报检时限和地点 进境肉类产品及水产品只能从国家质检总局指定的口岸进境。

货主或其代理人应在货物入境前或入境时向口岸检验检疫机构报检，约定检疫时间。

入境后需调离入境口岸办理转关手续的，货主或其代理人应向口岸检验检疫机构报检，到达指运地时，应当向指运地检验检疫机构申报并实施检疫。

（2）报检时应提供的证单 货主或其代理人在办理进境报检手续时，除填写入境货物报检单外，还需按检疫要求出具下列有关证单： 外贸合同、发票、装箱单、海运提单或空运单、原产地证； 输出国家或地区官方出具的检疫证书（正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证》（水产品除外） 经港澳地区中转的肉类产品，必须加验港澳中检公司签发的检验证书正本。没有港澳中检公司的检验证书正本，不得受理报检。

对列入《实施企业注册的进口食品目录》的水产品，报检时还应当提供注册编号。

3.其他检验检疫规定和要求（1）境外产地预检 国家质检总局根据需要可以派员到输出国家或者地区进行产地预检。

（2）中转进口预检 经港澳地区中转进口的肉类产品，货主或其代理人须向经国家质检总局授权的港澳中检公司申请中转预检。

港澳中检公司要严格按照总局的要求，预检后施加新的封识并出具证书，入境口岸检验检疫机构凭港澳中检公司的证书接受报检。

（3）注册登记及备案 国家质检总局对向中国出口肉类产品的加工企业实施注册登记制度。

未经国家质检总局注册登记的国外加工企业生产的肉类产品不得向中国出口。

进境肉类产品的进口单位须经检验检疫机构资格认定，指定的注册存放冷库和加工使用单位须经检验检疫机构注册备案。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对列入《实施企业注册的进口食品目录》的水产品，实施国外生产加工企业注册登记制度。

（4）检疫放行和处理 进境肉类产品及水产品经现场口岸查验合格后运往指定的场所存放。

经口岸查验、感官检验和实验室检测合格的，出具《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允许加工、销售和使用。

经检验检疫不合格的，签发《检验检疫处理通知书》，在检验检疫机构的监督下，作退回、销毁或者无害化处理。

需要对外索赔的，签发相关证书。

<<报检实务>>

编辑推荐

《全国高等院校基于工作过程的校企合作系列教材:报检实务》是培养学生具有报检员这一岗位所要求的专业能力、方法能力和社会能力。

培养学生在外贸企业、代理报检企业等企业和机构中专业从事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业务的能力。

<<报检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